



## 大 会

Distr.  
GENERALA/AC.237/57  
6 Jul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第十届会议  
 1994年8月22日至9月2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d)

## 组 织 事 项

##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工作安排

临时秘书处的说明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1 - 7	3
A. 委员会的职权.....	1 - 3	3
B. 本说明的范围.....	4 - 5	3
C. 委员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6 - 7	4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二、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组织、投入和产出.....	8 - 13	4
A. 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任务的分配.....	8 - 9	4
B. 拟议的第十一届会议任务分配和文件一览..... 表：将在第十一届会议上执行的任务和有关文件.....	10 - 11	5
C. 委员会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格式.....	12	8
D. 主席代表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	13	8
三、关于第十一届会议的设想.....	14 - 20	8
A. 可能的议程项目.....	15	8
B. 会期和日期.....	16 - 17	8
C. 工作安排.....	18 - 20	9

附 件

一、委员会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可能的格式...	10
二、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说明性清单.....	11

## 一、导言

### A. 委员会的职权

1. 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决定临时执行各附属机构的最紧急的任务，以促成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成功和提出供其核可的必要建议(A/AC.237/55，附件一，第9/3号决定)。在此背景下，委员会决定将《公约》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任务分配给现有的各个工作组。

2. 由于所需投入的资料的时间关系，这些任务将由第十一届会议执行(计划于1995年2月6日至17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考虑到必须完成文件A/AC.237/24所列的全部工作，委员会还决定保留1995年1月30日至2月5日一个星期的时间，以便必要时有可能将第十一届会议延期，但这有待第十届会议做出决定并经联合国大会核准。

3. 委员会曾请临时秘书处编写一份文件，进一步审查临时安排和上述决定所涉的问题，供委员会第十届会议审议(参见A/AC.237/55，附件一，第9/3号决议)。在审议余下各届会议的时间表时，委员会还请临时秘书处审查第十一届会议的日期以及工作时间，并向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提出建议(参见A/AC.237/55，第131段)。

### B. 本说明的范围

4. 关于第十一届会议安排的议程项目会影响包括两个工作组在内的整个委员会的工作。因此，经与主席团磋商，临时秘书处建议在全体会议上审议这一项目。

5. 本说明述及第一工作组、第二工作组和全体会议的工作计划和组织安排。第二节就将由每一工作组和全体会议在第十一届会议上完成的任务的可能分配情况提出建议，并附有初步清单，列出委员会将得到的文件。在此情况下，一份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格式还做为附件一附于本说明。第三节概述了第十一届会议组织工作的可能设想。载于本说明附件二的将在该届会议上审议的议程项目说明性清单是对第三节的补充。

### C. 委员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6. 第十一届会议即最后一届会议的议程将排得非常满，因为委员会届时必须结束工作，通过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为了有助于圆满完成第十一届会议并使各国代表团为该届会议做好准备，建议委员会在第十届会议上：

- (a) 确认第十一届会议的会期和日期，但还须大会核可；
- (b) 在第十一届会议上决定工作安排，包括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任务的分配；
- (c) 商定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格式，使临时秘书处可编写建议草案，供第十一届会议审议。

7. 为使临时秘书处能够编写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建议草案，第十届会议将须结束或大大向前推进大部分项目的讨论。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或许能够通过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某些建议，以减轻第十一届会议议程的负担（参见A/AC.237/56，第6-8段）。

## 二、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组织、投入和产出

### A. 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任务的分配

8. 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决定将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任务分配给现有的各个工作组，但未具体说明如何分配。第一工作组已在讨论与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每一任务有关的程序问题和模式。将要进行的余下工作包括：

- 审评附件一缔约方就减缓气候变化的政策与措施和预测到本十年末《蒙特利尔议定书》未予管制的温室气体的源的人为排放和汇的清除而提供的信息。
- 参照进行审评时可以得到的关于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最佳科学信息和评估，以及有关的工艺、社会和经济信息，审评第4条第2款第(b)、(c)项中的承诺是否适足。（在审评的基础上，缔约方会议将采取适当的行动，其中可以包括通过对第4条第2款第(a)、(b)项承诺的修正）（参见第4条第2款第(d)项）。

9. 这些任务与第一工作组到目前为止进行的工作有着直接关系。因此，经与主席团磋商，临时秘书处建议第一工作组在第十一届会议上临时执行第4条第2款第(b)、(c)和(d)项所列的所有任务。

B. 拟议的第十一届会议任务分配和文件一览

10. 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指派全体会议审议指定常设秘书处的问题(A/AC.237/55, 第6段)。此外，临时秘书处经与主席团磋商，建议从第十届会议起，将原先指派给第二工作组的余下的体制、程序和法律事项也指派给全体会议进行(A/AC.237/56, 第12段)。

11. 下表概括了在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将由每一工作组和全体会议完成的工作，初步指出了有关文件。它的基础是委员会第六届会议通过的工作方案、其后的决定和以下假设情况：

- (a) 委员会同意上述提议(参见上文第9和第10段)；
- (b) 第十届会议的讨论工作有较大进展，足以编写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建议草案；
- (c) 建议草案和其他文件例如与审评信息和审评承诺是否适足有关的文件(见表)将载于临时秘书处根据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的请求而编写的说明中；
- (d)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将结束关于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的工作并就多边磋商进程通过程序性决定，同时如关于这些议题的说明所建议的那样，将未决问题转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参见A/AC.237/58和A/AC.237/59)。

表：将在第十一届会议上执行的任务和有关文件

任 务	文 件
工作安排	临时议程，包括关于工作安排的建议
第1届缔约方会议的安排，包括临时议程、工作安排和选举 举缔约方会议和两个附属机构的主席团	建议草案，载有缔约方会议拟议就临时议程和工作安排作出的决定
指定常设秘书处，并为其行使职能作出安排，包括缔约 方会议和《公约》所设附属机构的财务规则	建议草案，载有缔约方会议拟议作出的决定
审查临时秘书处的活动，包括审查预算外基金 公约的批准状况	临时秘书处的各项说明
第一工作组	
方法问题：包括 - 国家盘查办法 - 预测 - 措施效果 - 全球升温潜能值 - 脆弱性评估和调整适应	任何最新情况及有关新资料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编写和定期提交附件一来文的准则以及提交、散发和翻 译的程序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附件一缔约方提交资料的审查程序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任 务(续)	文 件(续)
附件一缔约方提交来文的审查,包括各个来文和综合文件 文件的审查	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国家来文和委员会决定的任何有关资料 汇编和综合附件一缔约方国家来文的文件,包括普查数据
共同执行的标准,包括关于从试验阶段开始的分阶段办法 法的建议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审查各项承诺是否适足,包括审议缔约方提交的任何关于后续行动的建议	关于审查承诺是否适足的报告草案,包括在承诺是否适足和正 后继续行动的可能结论和/或审议缔约方小组1994年11 月编写的特别报告和委员会决定的任何有关资料
关于执行情况的报告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公约》所设各附属机构的作用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u>第二 工 作 组</u>	
关于政策、资格标准和方案优先事项的准则 确定“议定金额附加费用” 缔约方会议与业务实体或资金机制实体之间业务关系的 运作模式 资金需求的评估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各项决定的各项建议草案
审议临时业务实体关于其活动的报告	临时秘书处关于转交全球环境基金报告的说明
审议维持第21条第3款所指临时安排的问题	载有拟议的缔约方会议决定的建议草案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和资金支助,包括审查目前活动 的进程和为今后各个阶段进行规划	关于目前活动的报告和今后工作的建议

### C. 委员会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格式

12. 各项建议的内容将取决于问题的性质和委员会在多大程度上取得协商一致意见。有些建议可载有一份可能供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草案有一简短的序言部分，其后跟有执行部分，其中载有各项决定，在适当情况下，还请求进一步的工作和后续行动(参见附件一的格式)。其他建议为结论形式，可将尚待解决的问题转交缔约方会议，同时转交为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编写的其他文件。

### D. 主席代表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

13. 大会第47/195号决议第20段“请(委员会)主席在(第一届公约缔约国会议)结束之后，以委员会的名义向大会提出一份关于完成委员会的工作的最后报告”。委员会不妨考虑是否需要有关这一报告的指导方针。

## 三、关于第十一届会议的设想

14. 本节的目的是提出第十一届会议可能的设想，将参照第十届会议的结果审查这一设想。目前还难以确定委员会最后一届会议各项事件的准确顺序。面对完成文件和建议，以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压力，必须要有灵活性。

### A. 可能的议程项目

15. 上文分析了将要完成的工作，据此，临时秘书处编写了一份议程项目说明性清单，现作为背景文件提交(参见附件二)。第十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将按通常方式，由执行秘书与主席和主席团磋商后并在考虑到第十届会议期间的任何评论的情况下起草。

### B. 会期和日期

16. 根据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请求，临时秘书处已与联合国会议事务部磋商并就第十一届会议的时间安排问题寻求主席团的指导。临时秘书处认为，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工作负担，特别是第一工作组的工作负担表明有理由延长原定1995年2月6日至17日举行的该届会议。主席团同意这一评估。根据主席的建议，并经与主席团磋商，已在联合国会议日历上保留了1月30日至2月3日这一星期的时间，但这

有待委员会确认并经联合国大会核准。如果做出这样的决定，第十一届会议将从1995年1月30日至2月17日在联合国总部纽约举行。这将符合委员会第9/3号决定第5段的规定。

17. 临时秘书处正在与会议事务部磋商，讨论是否有可能调整会议的工作安排。

### C. 工作安排

18. 临时秘书处建议，在会议的前两个星期中，全体会议和两个工作组的目标应为编写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整套建议草案，包括数目有限和界定明确的一套未决问题，但希望这将减少到最低限度。第二星期结束时，在有关审查附件一缔约方提交资料的文件方面和在委员会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关于承诺是否适足的报告方面，第一工作组也将尽可能多地完成工作。这一套文件将重新提交全体会议。第三个星期保留下来，用于在全体会议之下进行最后一轮磋商和谈判，以清除余下的“方括号”。委员会关于附属机构的最终建议（即审查并可能修正将在第十届会议上通过的临时建议；参见A/AC.237/64，第5、7和8段）可能在第三个星期审议，因为最终建议取决于在有关议题上的谈判结果。因此，在第三个星期，两个工作组将不举行会议。（这一建议受到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两期会议工作安排的启发，当时通过了《公约》。）

19. 如果采纳这一建议，在前两个星期中，整个工作量将在两个工作组和全体会议之间平均分配。但是，在第一个星期中仅举行全体会议和第一工作组会议是否更为方便的问题，可能值得考虑。对于仅参加第二工作组工作的代表，这将节省他们花在会议上的时间。

20. 关于第一工作组的议程，假使第十届会议在审查资料程序方面和在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任何有关文件方面达成明确的结论，这一工作组即可开始审查各个来文，然后审议编辑和综合附件一缔约方所交资料的文件（参见A/AC.237/63）。然后，第一工作组可在临时秘书处编写的有关文件基础上对承诺是否适足的问题进行实质性审查，而临时秘书处编写的文件将考虑到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特别报告提供的资料和一个或多个缔约方可能提交的关于后续行动的任何提议（A/AC.237/55，第56段）。这一工作的结果将是委员会就此议题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一份报告。第一工作组接着可审议表中所指的要求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出建议的有关承诺的其他事项。在进行这一工作时，会议初期审查工作的结束将使第一工作组受益。

附 件 一

委员会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建议的可能的格式

草 案

第11/...号建议

(标 题)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回顾(《公约》的有关规定)，  
回顾(其职权) (其关于这一议题的工作)，  
建议缔约方会议通过以下决定：

第1/...号决定

(标 题)

第一届缔约方会议，  
回顾(《公约》的有关规定)，  
注意到(正在进行的工作或各项宝贵贡献)  
考虑到(载于文件.....中的)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建议  
1. 欢迎/核准.....  
2. 决定.....  
3. 邀请/请.....  
4. 促请/呼吁.....

## 附件二

###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说明性清单

#### A. 全体会议

1. 组织事项，包括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安排。
2. 《公约》的批准状况。
3. 体制事项：指定常设秘书处，并为其行使职能作出安排，包括缔约方会议和《公约》所设附属机构的财务规则。
4. 审查临时秘书处的活动，包括审查预算外基金。
5. 通过委员会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
6. 主席代表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7.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备忘录：预计将包括在第十届会议中的全体会议项目

- 缔约方会议和《公约》所设附属机构的议事规则
- 考虑设立一个解决与履行有关的问题的多边协商程序(第13条)

#### B. 第一工作组

8. 与各项承诺有关的事项：
  - (a) 第一次审查《公约》附件一所列每一缔约方提供的资料，包括
    - (一) 审查各个国家的来文；
    - (二) 审查汇编和综合情况，包括政策和措施的总体效果；
    - (三) 目前审查资料的程序，包括编写和定期提交来文的准则，以及提交、散发和翻译的业务程序；
  - (b) 审评第4条第2款第(a)和(b)项中的各项承诺是否适足，包括任何后续行动，同时考虑到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的特别报告；
  - (c) 方法问题；
  - (d) 共同执行的标准；
  - (e) 《公约》所设附属机构的作用；
  - (f) 关于执行问题的报告。

C. 第二工作组

9. 与安排资金机制和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技术和资金支助有关的事项:

(a) 第11条(资金机制)第1至4款的执行包括:

- (一) 关于政策、资格标准和方案优先事项的指导方针;
- (二) 确定“议定全额附加费用”;
- (三) 缔约方会议与业务实体或资金机制实体之间业务关系的运作模式;
- (四) 资金需求的评估;
- (五) 审议临时业务实体的报告;

(b) 审议维持第21条第3款所指临时安排的问题;

(c)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和资金支助。

XX XX XX XX XX